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6 年 10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售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数量 14,8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1,324,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2,063,9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260,100.00 元。

2016 年 11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54 号）。

2020 年 12 月 0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33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4 名特定投资者（对应 22 个证券账户）共发行股票 23,998,780 股，发行价格为 16.4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95,499,894.40 元，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143,826.27 元，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2 月 10 日将扣除承销保荐费 8,700,997.68 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 386,798,896.72 元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6,798,896.72 元。

2021 年 02 月 2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L10010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上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46,329,272.93 元。

2022 年 1-6 月，专户收到的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 3,744,447.16 元；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0,093,597.78 元。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

资金余额为 209,980,122.31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不含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97,103,290.08 元，该笔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07 月 2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了《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及 2017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之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保荐机构，并签订了相应保荐协议，保荐期限为协议生效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根据中国证

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民众支行	44050178080100001001	44,204,546.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44319101040033385	30,799.4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9550880000295900384	139,301,438.9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	8110901012901246164	26,443,337.58	
合计		209,980,122.3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 1-6 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

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2022 年 1-6 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取得收益（万元）	备注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07554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3 月 21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88	已赎回
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95	已赎回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979 期	5,000.00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49	已赎回
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 年 4 月 7 日	2022 年 6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20	已赎回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2,776,121.41 元。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8 月 0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使用 97,103,290.08 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07 月 29 日，公司已将该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09,980,122.31 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8月26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0,998.0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9.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450.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654.90	13,654.90		14,827.21	108.5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708.79	5,708.79		5,922.59	103.7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	否	1,562.32	1,562.32		1,553.45	99.43%	2019 年 2 月 28 日	0	不适用	否
4、健康智能手表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5,892.32	15,892.32	474.52	2,202.91	13.86%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5、基于传感器应用的智能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65.75	5,865.75		99.86	1.7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6、TWS 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5,865.75	5,865.75	31.16	406.32	6.93%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是
7、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911.77	10,911.77	3,503.69	6,437.91	59.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9,461.60	59,461.60	4,009.36	31,450.24	52.8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经综合考虑、审慎决策，公司拟变更“TWS 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0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经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p> <p>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变更“TWS 耳机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拟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 5,597.8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结转当日专户实际余额为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2,776,121.41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已归还 2017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万元。</p> <p>公司于 2021 年 08 月 0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专户。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归还 2021 年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710.33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07 月 29 日将该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公司于 2019 年 0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优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4.6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p> <p>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9.19 万元（其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96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 34.2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p> <p>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止2022年06月30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20,998.01万元（不含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7,103,290.08元闲置募集资金，该部分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07月29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报告期无</p>